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21樓

承辦人：楊舒涵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07

傳真：(02)29699823

電子信箱：AJ653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人字第11002891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6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RA2AZH)

主旨：檢送「110年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申請介聘他縣市服務作業要點」暨相關表件資料各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教師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高雄市政府教育局110年2月8日高市教小字第110307990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相關市外介聘表件並公告在本局網頁之教育公告-教師介聘區供下載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立國中小、新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

(均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